

关于对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报的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1）第 139 号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报告期内，你公司已出售原有小家电业务，暂无主营业务且年审会计师认为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你公司披露：

（1）前期与相关方签署的《销售合作框架协议》执行进展、新业务筹备及开展的具体情况；

（2）你公司为恢复持续经营能力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及可行性；

（3）请结合你公司负债状况、财务压力、经营风险等事项对公司存在的退市风险进行充分提示。

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2、2020 年 1 月，你公司子公司宁波圣汇美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汇美”）与内蒙古态和共生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合作贸易协议，合作进行肉牛养殖产业链贸易业务，圣汇美预付合作款 2,000 万元，你公司期末预付账款账面余额 1,990 万元。请补充披露：

(1)上述合作项目的具体情况,相关合作方与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等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业务是否具备商业实质,相关方是否存在变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

(2)截至目前上述合作具体进展,态和共生未按协议约定进行结算的原因,后续合作是否继续履行,你公司是否存在无法收回合作款的可能;

(3)请结合上述情况说明你公司未对上述预付款计提减值的合理性进行说明。

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3、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控股股东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余额总计7,905.41万元,相关方曾承诺于2020年12月31日前全部偿还上述资金。请补充披露截至目前上述承诺履行的具体情况,你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并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结合上述违规占用资金等事项详细核查你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并对你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明确意见。

4、报告期内,你公司因投资者诉讼事项计提预计负债3,262万元。请补充披露相关诉讼事项进展情况,你公司计提预计负债计提金额的确认依据、方法及合理性,并请结合你公司资金状况等事项说明上述诉讼可能会对你公司财务状况产生的影响。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5、报告期内,你公司计提坏账准备11,916万元,请你公司结合最近三年应收账款实际坏账率以及核销情况、应收账款主要客户的行

业分布情况以及主要客户的还款情况与信用情况,评估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并请对比同行业公司的情况说明你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是否能充分反映应收账款整体质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谨慎。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详细核查并发表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1 年 5 月 25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同时抄送派出机构。涉及需披露的,请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2021 年 5 月 19 日